資治通鑑/卷157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一百五十六 ◄

資治通鑑
卷一百五十七 梁紀十三

► 卷一百五十八

起旃蒙單閼，盡強圉大荒落，凡三年。

資治通鑑 第157卷

【梁紀十三】 起旃蒙單閼，盡強圉大荒落，凡三年。

高祖武皇帝十三大同元年（乙卯，公元五三五年）

春，正月，戊申朔，大赦，改元。

是日，魏文帝即位於城西，大赦，改元大統，追尊父京兆王為文景皇帝，妣楊氏為皇后。

魏渭州刺史可朱渾道元先附侯莫陳悅，悅死，丞相泰攻之，不能克，與盟而罷。道元世居懷朔，與東魏丞相歡善。又母兄皆在鄴，由是常與歡通。泰欲擊之，道元帥所部三千戶西北度烏蘭津抵靈州，靈州刺史曹泥資送至雲州。歡聞之，遣資糧迎候，拜車騎大將軍。道元至晉陽，歡始聞孝武帝之喪，啟請舉哀制服。東魏主使群臣議之，太學博士潘崇和以為：「君遇臣不以禮則無反服，是以湯之民不哭桀，周武之民不服紂。」國子博士衛既隆、李同軌議以為：「高後於永熙離絕未彰，宜為之服。」東魏從之。

魏驍騎大將軍、儀同三司李虎等招諭費也頭之眾，與之共攻靈州，凡四旬，曹泥請降。

己酉，魏進丞相略陽公泰為都督中外諸軍、錄尚書事、大行台，封安定王；泰固辭王爵及錄尚書，乃封安定公。以尚書令斛斯椿為太保，廣平王贊為司徒。

乙卯，魏主立妃乙弗氏為皇后，子欽為皇太子。後仁恕節儉，不妒忌，帝甚重之。

稽胡劉蠡升，自孝昌以來，自稱天子，改元神嘉，居雲陽谷；魏之邊境常被其患，謂之「胡荒」。壬戌，東魏丞相歡襲擊，大破之。

勃海世子澄通於歡妾鄭氏，歡歸，一婢告之，二婢為證。歡杖澄一百而幽之，婁妃亦隔絕不得見。歡納魏敬宗之後爾朱氏，有寵，生子洽，歡欲立之。澄求救於司馬子如。子如入見歡，偽為不知者，請見婁妃；歡告其故。子如曰：「消難亦通子如妾，此事正可掩覆。妃是王結髮婦，常以父母家財奉王；王在懷朔被杖，背無完皮，妃晝夜供侍；後避葛賊，同走并州，貧困，妃然馬矢自作靴；恩義何可忘也！夫婦相宜，女配至尊，男承大業。且婁領軍之勳，何宜搖動！一女子如草芥，況婢言不必信邪！」歡因使子如更鞫之。子如見澄，尤之曰：「男兒何意畏威自誣！」因教二婢反其辭，脅告者自縊，乃啟歡曰：「果虛言也。」歡大悅，召婁妃及澄。妃遙見歡，一步一叩頭，澄且拜且進。父子、夫婦相泣，復如初。歡置酒曰：「全我父子者，司馬子如也！」賜之黃金百三十斤。

甲子，魏以廣陵王欣為太傅，儀同三司万俟受洛干為司空。

己巳，東魏以丞相歡為相國，假黃鉞，殊禮；固辭。

東魏大行台尚書司馬子如帥大都督竇泰、太州刺史韓軌等攻潼關，魏丞相泰軍於霸上。子如與軌回軍，從蒲津宵濟，攻華州。時修城未畢，梯倚城外，比曉，東魏人乘梯而入。刺史王羆臥未起，聞閣外匈匈有聲，袒身露髻徒跣，持白梃大呼而出，東魏人見之驚卻。羆逐至東門，左右稍集，合戰，破之，子如等遂引去。

二月，辛巳，上祀明堂。

壬午，東魏以咸陽王坦為太傅，西河王悰為太尉。

東魏使尚書右僕射高隆之發十萬夫撤洛陽宮殿，運其材入鄴。

丁亥，上耕籍田。

東魏儀同三司婁昭等攻兗州，樊子鵠使前膠州刺史嚴思達守東平，昭攻拔之。遂引兵圍瑕丘，久不下，昭以水灌城；己丑，大野拔見子鵠計事，因斬其首以降。始，子鵠以眾少，悉驅老弱為兵，子鵠死，各散走。諸將勸婁昭盡捕誅之，昭曰：「此州不幸，橫被殘賊，跂望官軍以救塗炭。今復誅之，民將誰訴！」皆捨之。

戊戌，司州刺史陳慶之伐東魏，與豫州刺史堯雄戰，不利而還。三月，辛酉，東魏以高盛為太尉，高敖曹為司徒，濟陰王暉業為司空。

東魏丞相歡偽與劉蠡升約和，許以女妻其太子。蠡升不設備，歡舉兵襲之。辛酉，蠡升北部王斬蠡升首以降。餘眾復立其子南海王，歡進擊，擒之，俘其皇后、諸王、公卿以下四百餘人，華、夷五萬餘戶。

壬申，歡入朝於鄴，以孝武帝后妻彭城王韶。

魏丞相泰以軍旅未息，吏民勞弊，命所司斟酌古今可以便時適治者，為二十四條新制，奏行之。

泰用武功蘇綽為行台郎中，居歲餘，泰未之知也，而台中皆稱其能，有疑事皆就決之。泰與僕射周惠達論事，惠達不能對，請出議之。出，以告綽，綽為之區處，惠達入白之，泰稱善，曰：「誰與卿為此議者？」惠達以綽對，且稱綽有王佐之才，泰乃擢綽為著作郎。泰與公卿如昆明池觀漁，行至漢故倉池，顧問左右，莫有知者。泰召綽問之，具以狀對。泰悅，因問天地造化之始，歷代興亡之跡，綽應對如流。泰與綽並馬徐行，至池，竟不設網罟而還。遂留綽至夜，問以政事，臥而聽之。綽指陳為治之要，泰起，整衣危坐，不覺膝之前席，語遂達曙不厭。詰朝，謂周惠達曰：「蘇綽真奇士！吾方任之以政。」即拜大行台左丞，參典機密，自是寵遇日隆。綽始制文案程式朱出、墨入及計帳、戶籍之法，後人多遵用之。

東魏以封延之為青州刺史，代侯淵。淵既失州任而懼，行及廣川，遂反，夜，襲青州南郭，劫掠郡縣。夏，四月，丞相歡使濟州刺史蔡俊討之。淵部下多叛，淵欲南奔，於道為賣漿者所斬，送首於鄴。

元慶和攻東魏城父，丞相歡遣高敖曹帥三萬人趣項，竇泰帥三萬人趣城父，侯景帥三萬人趣彭城，以任祥為東南道行台僕射，節度諸軍。

五月，魏加丞相泰柱國。

元慶和引兵逼東魏南兗州，東魏洛州刺史韓賢拒之。六月，慶和攻南頓，豫州刺史堯雄破之。

秋，七月，甲戌，魏以開府儀同三司念賢為太尉，万俟受洛干為司徒，開府儀同三司越勒肱為司空。

益州刺史酆陽王范、南梁州刺史樊文熾合兵圍晉壽，魏東益州刺史傅敬和來降。范，恢之子；敬和，豎眼之子也。

魏下詔數高歡二十罪，且曰：「朕將親總六軍，與丞相掃除凶丑。」歡亦移檄於魏，謂宇文黑獺、斛斯椿為逆徒，且言：「今分命諸將，領兵百萬，刻期西討。」東魏遣行台元晏擊元慶和。

或告東魏司空濟陰王暉業與七兵尚書薛琡貳於魏，八月，辛卯，執送晉陽，皆免官。

甲午，東魏發民七萬六千人作新宮於鄴，使僕射高隆之與司空冑曹參軍辛術共營之，築鄴南城週二十五里。術，琛之子也。

趙剛自蠻中往見東魏東荊州刺史趙郡李愍，勸令附魏，愍從之，剛由是得至長安。丞相泰以剛為左光祿大夫。剛說泰召賀拔勝、獨孤信等於梁，泰使剛來請之。

九月，丁巳，東魏以開府儀同三司襄城王旭為司空。

冬，十月，魏太師上黨文宣王長孫稚卒。

魏秦州刺史王超世，丞相泰之內兄也，驕而黷貨，泰奏請加法，詔賜死。

十一月，丁未，侍中、中衛將軍徐勉卒。勉雖骨鯁不及范雲，亦不阿意苟合，故梁世言賢相者稱范、徐雲。

癸丑，東魏主祀圜丘。

甲午，東魏閶闔門災。門之初成也，高隆之乘馬遠望，謂其匠曰：「西南獨高一寸。」量之果然，太府卿任忻集自矜其巧，不肯改。隆之恨之，至是譖於丞相歡曰：「忻集潛通西魏，令人故燒之。」歡斬之。

北梁州刺史蘭欽引兵攻南鄭，魏梁州刺史元羅舉州降。

東魏以丞相歡之子洋為驃騎大將軍、開府儀同三司，封太原公。洋內明決而外如不慧，兄弟及眾人皆嗤鄙之；獨歡異之，謂長史薛琡曰：「此兒識慮過吾。」幼時，歡嘗欲觀諸子意識，使各治亂絲，洋獨抽刀斬之，曰：「亂者必斬！」又各配兵四出，使都督彭樂帥甲騎偽攻之，兄澄等皆怖撓，洋獨勒眾與樂相格，樂免胄言情，猶擒之以獻。

初，大行台右丞楊愔從兄岐州刺史幼卿，以直言為孝武帝所殺，愔同列郭秀害其能，恐之曰：「高王欲送卿於帝所。」愔懼，變姓名逃於田橫島。久之，歡聞其尚在，召為太原公開府司馬，頃之，復為大行台右丞。

十二月，甲午，東魏文武官量事給祿。

魏以念賢為太傅，河州刺史梁景睿為太尉。

是歲，鄱陽妖賊鮮于琛改元上願，有眾萬餘人。鄱陽內史吳郡陸襲討擒之，案治黨與，無濫死者。民歌之曰：「鮮于平後善惡分，民無枉死賴陸君。」

柔然頭兵可汗求婚於東魏，丞相歡以常山王妹為蘭陵公主，妻之。柔然數侵魏，魏使中書舍人庫狄峙奉使至柔然，與約和親，由是柔然不復為寇。

高祖武皇帝十三大同二年（丙辰，公元五三六年）

春，正月，辛亥，魏祀南郊，改用神元皇帝配。

甲子，東魏丞相歡自將萬騎襲魏夏州，身不火食，四日而至，縛槊為梯，夜入其城，擒刺史斛拔俄彌突，因而用之，留都督張瓊將兵鎮守，遷其部落五千戶以歸。

魏靈州刺史曹泥與其婿涼州刺史普樂劉豐，復叛降東魏，魏人圍之，水灌其城，不沒者四尺。東魏丞相歡發阿至羅三萬騎徑度靈州，繞出魏師之後，魏師退。歡帥騎迎泥及豐，拔其遺戶五千以歸，以豐為南汾州刺史。

東魏加丞相歡九錫；固讓而止。

上為文帝作皇基寺以追福，命有司求良材。曲阿弘氏自湘州買巨材東下，南津校尉孟少卿欲求媚於上，誣弘氏為劫而殺之，沒其材以為寺。

二月，乙亥，上耕藉田。

東魏勃海世子澄，年十五，為大行台、并州刺史，求入鄴輔朝政，丞相歡不許。丞相主簿樂安孫搴為之請，乃許之。丁酉，以澄為尚書令，加領軍、京畿大都督。魏朝雖聞其器識，猶以年少期之。既至，用法嚴峻，事無凝滯，中外震肅。引并州別駕崔暹為左丞、吏部郎，親任之。

司馬子如、高季式召孫搴劇飲，醉甚而卒。丞相歡親臨其喪。子如叩頭請罪，歡曰：「卿折我右臂，為我求可代者！」子如舉中書郎魏收，歡以收為主簿。收，子建之子也。它日，歡謂季式曰：「卿飲殺我孫主簿，魏收治文書不如我意；司徒嘗稱一人謹密者為誰？」季式以司徒記室廣宗陳元康對，曰：「是能夜中闇書，快吏也。」召之，一見，即授大丞相功曹，掌機密，遷大行台都官郎。時軍國多務，元康問無不知。歡或出，臨行，留元康在後，馬上有所號令九十餘條，元康屈指數之，盡能記憶。與功曹平原趙彥深同知機密，時人謂之陳、趙。而元康勢居趙前，性又柔謹，歡甚親之，曰：「如此人誠難得，天賜我也！」彥深名隱，以字行。

東魏丞相歡令阿至羅逼魏秦州刺史万俟普，歡以眾應之。

三月，戊申，丹楊陶弘景卒。弘景博學多藝能，好養生之術。仕齊為奉朝請，棄官，隱居茅山。上早與之遊，及即位，恩禮甚篤，每得其書，焚香虔受。屢以手敕招之，弘景

不出。國家每有吉凶征討大事，無不先咨之，月中常有數信，時人謂之「山中宰相」。將沒，為詩曰：「夷甫任散誕，平叔坐論空；豈悟昭陽殿，遂作單于宮！」時士大夫競談玄理，不習武事，故弘景詩及之。

甲寅，東魏以華山王鷙為大司馬。魏以涼州刺史李叔仁為司徒，万俟洛為太宰。

夏，四月，乙未，以驃騎大將軍、開府同三司之儀元法僧為太尉。

尚書右丞考城江子四上封事，極言政治得失。五月，癸卯，詔曰：「古人有言，『屋漏在上，知之在下』。朕有過失，不能自覺，江子四等封事所言，尚書可時加檢括，於民有蠹患者，宜速詳啟！」

戊辰，東魏高盛卒。

魏越勒肱卒。

魏秦州刺史万俟普與其子太宰洛、豳州刺史叱干寶樂、右衛將軍破六韓常及督將三百人奔東魏，丞相泰輕騎追之，至河北千餘里，不及而還。

秋，七月，庚子，東魏大赦。

上待魏降將賀拔勝等甚厚，勝請討高歡，上不許。勝等思歸，前荊州大都督撫寧史寧謂勝曰：「朱異言於梁主，無不從，請厚結之。」勝從之。上許勝、寧及盧柔皆北還，親餞之於南苑。勝懷上恩，自是見鳥獸南向者皆不射之。行至襄城，東魏丞相歡遣侯景以輕騎邀之，勝等棄舟自山路逃歸，從者凍餒，道死者太半。既至長安，詣闕謝罪。魏主執勝手歔欷曰：「乘輿播越，天也，非卿之咎。」丞相泰引盧柔為從事中郎，與蘇綽對掌機密。

九月，壬寅，東魏以定州刺史侯景兼尚書右僕射、南道行台，督諸將入寇。

魏以扶風王孚為司徒，斛斯椿為太傅。

冬，十月，乙亥，詔大舉伐東魏。東魏侯景將兵七萬寇楚州，虜刺史桓和；進軍淮上，

南、北司二州刺史陳慶之擊破之，景棄輜重走。十一月，己亥，罷北伐之師。

魏復改始祖神元皇帝為太祖，道武皇帝為烈祖。

十二月，東魏以并州刺史尉景為太保。

壬申，東魏遣使請和，上許之。

東魏清河文宣王但卒。

丁丑，東魏丞相歡督諸軍伐魏，遣司徒高敖曹趣上洛，大都督竇泰趣潼關。

癸未，東魏以咸陽王坦為太師。

是歲，魏關中大饑，人相食，死者什七八。

高祖武皇帝十三大同三年（丁巳，公元五三七年）

春，正月，上祀南郊，大赦。

東魏丞相歡軍蒲板，造三浮橋，欲度河。魏丞相泰軍廣陽，謂諸將曰：「賊掎吾三面，作浮橋以示必度。此欲綴吾軍，使竇泰得西入耳。歡自起兵以來，竇泰常為前鋒，其下多銳卒，屢勝而驕，今襲之，必克。克泰，則歡不戰自走矣。」諸將皆曰：「賊在近，捨而襲遠，脫有蹉跌，悔何及也！不如分兵御之。」丞相泰曰：「歡再攻潼關，吾軍不出灞上，今大舉而來，謂吾亦當自守，有輕我之心。乘此襲之，何患不克！賊雖作浮橋，未能徑度，不過五日，吾取竇泰必矣！」行台左丞蘇綽、中兵參軍代人達奚武亦以為然。庚戌，丞相泰還長安，諸將意猶異同。丞相泰隱其計，以問族子直事郎中深，深曰：「竇泰，歡之驍將，今大軍攻蒲板，則歡拒守而泰救之，吾表裡受敵，此危道也。不如選輕銳潛出小關，竇泰躁急，必來決戰，歡持重未即救，我急擊泰，必可擒也。擒泰則歡勢自沮，回師擊之，可以決勝。」丞相泰喜曰：「此吾心也。」乃聲言欲保隴右。辛亥，謁魏主而潛軍東出，癸丑旦，至小關。竇泰猝聞軍至，自風陵度，丞相泰出馬牧澤，擊竇泰，大破之，士眾皆盡，竇泰自殺，傳首長安。丞相歡以河冰薄，不得赴救，撤浮橋而退，儀同代人薛孤延為殿，一日之中斫十五刀折，乃得免。丞相泰亦引軍還。

高敖曹自商山轉斗而進，所向無前，遂攻上洛。郡人泉岳及弟猛略與順陽人杜窋等謀翻城應之，洛州刺史泉企知之，殺岳及猛略。杜窋走歸敖曹，敖曹以為鄉導而攻之。敖曹被流矢，通中者三，殞絕良久，復上馬，免胄巡城。企固守旬餘，二子元禮、仲遵力戰拒之，仲遵傷目，不堪復戰，城遂降。企見敖曹曰：「吾力屈，非心服也。」敖曹以杜窋為洛州刺史。敖曹創甚，曰：「恨不見季式作刺史。」丞相歡聞之，即以高季式為濟州刺史。

敖曹欲入藍田關，歡使人告曰：「竇泰軍沒，人心恐動，宜速還。路險賊盛，拔身可也。」敖曹不忍棄眾，力戰，全軍而還，以泉企、泉元禮自隨，泉仲遵以傷重不行。企私戒二子曰：「吾餘生無幾，汝曹才器足以立功。勿以吾在東，遂虧臣節。」元禮於路逃還。泉、杜雖皆為土豪，鄉人輕杜而重泉。元禮、仲遵陰結豪右，襲窋，殺之，魏以元禮世襲洛州刺史。

二月，丁亥，上耕藉田。

己丑，以尚書左僕射何敬容為中權將軍，護軍將軍蕭淵藻為左僕射，右僕射謝舉為右光祿大夫。

魏槐裡獲神璽，大赦。

三月，辛未，東魏遷七帝神主入新廟，大赦。

魏斛斯椿卒。夏，五月，魏以廣陵王欣為太宰，賀拔勝為太師。

六月，魏以扶風王孚為太保，梁景睿為太傅，廣平王贊為太尉，開府儀同三司武川王盟為司空。

東魏丞相歡游汾陽之天池，得奇石，隱起成文曰「六王三川」。以問行台郎中陽休之，對曰：「六者，大王之字；王者，當王天下。河、洛、伊為三川，涇、渭、洛亦為三川。大王若受天命，終應奄有關、洛。」歡曰：「世人無事常言我反，況聞此乎！慎勿妄言！」休之，固之子也。行台郎中中山杜弼承間勸歡受禪，歡舉杖擊走之。

東魏遣兼散騎常侍李諧來聘，以吏部郎盧元明、通直侍郎李業興副之。諧，平之孫；元明，昶之子也。秋，七月，諧等至建康，上引見，與語，應對如流。諧等出，上目送之，謂左右曰：「朕今日遇勍敵。卿輩嘗言北間全無人物，此等何自而來！」是時鄴下言風流者，以諧及隴西李神俊、范陽盧元明、北海王元景、弘農楊遵彥、清河崔瞻為首。神俊名挺，寶之孫；元景名昕，憲之曾孫也；皆以字行。瞻，凌之子也。

時南、北通好，務以俊乂相誇，銜命接客，必盡一時之選，無才地者不得與焉。每梁使至鄴，鄴下為之傾動，貴勝子弟盛飾聚觀，禮贈優渥，館門成市。宴日，高澄常使左右覘之，一言制勝，澄為之拊掌。魏使至建康亦然。

獨孤信求還北，上許之。信父母皆在山東，上問信所適，信曰：「事君者不敢顧私親而懷貳心。」上以為義，禮送甚厚。信與楊忠皆至長安，上書謝罪。魏以信有定三荊之功，遷驃騎大將軍，加侍中、開府儀同三司，餘官爵如故。丞相泰愛楊忠之勇，留置帳下。

魏宇文深勸丞相泰取恆農。八月，丁丑，泰帥李弼等十二將伐東魏，以北雍州刺史於謹為前鋒，攻盤豆，拔之。戊子，至恆農。庚寅，拔之，擒東魏陝州刺史李徽伯，俘其戰士八千。

時河北諸城多附東魏，左丞楊檦自言父猛嘗為邵郡白水令，知其豪傑，請往說之，以取邵郡；泰許之。檦乃與土豪王覆憐等舉兵，收邵郡守程保及縣令四人，斬之，表覆憐為郡守，遣諜說諭東魏城堡，旬月之間，歸附甚眾。東魏以東雍州刺史司馬恭鎮正平，司空從事中郎聞喜裴邃欲攻之，恭棄城走，泰以楊□剽行正平郡事。

上修長干寺阿育王塔，出佛爪發捨利。辛卯，上幸寺，設無礙食，大赦。

九月，柔然為魏侵東魏三堆，丞相歡擊之，柔然退走。

行台郎中杜弼以文武在位多貪污，言於丞相歡，請治之。歡曰：「弼來，我語爾！天下貪污習俗已久。今督將家屬多在關西，宇文黑獺常相招誘，人情去留未定；江東復有一吳翁蕭衍，專事衣冠禮樂，中原士大夫望之以為正朔所在。我若急正綱紀，不相假借，恐督將盡歸黑獺，士子悉奔蕭衍。人物流散，何以為國！爾宜少待，吾不忘之。」

歡將出兵拒魏，杜弼請先除內賊。歡問內賊為誰，弼曰：「諸勳貴掠奪百姓者是也。」

歡不應，使軍士皆張弓注矢，舉刀，按槊，夾道羅列，命弼冒出其間，弼戰心栗流汗。歡乃徐諭之曰：「矢雖注不射，刀雖舉不擊，槊雖按不刺，爾猶亡魄失膽。諸勳人身犯鋒鏑，百死一生，雖或貪鄙，所取者大，豈可同之常人也！」弼乃頓首謝不及。

歡每號令軍士，常令丞相屬代郡張華原宣旨，其語鮮卑則曰：「漢民是汝奴，夫為汝耕，婦為汝織，輸汝粟帛，令汝溫飽，汝何為陵之？」其語華人則曰：「鮮卑是汝作客，得汝一斛粟、一匹絹，為汝擊賊，令汝安寧，汝何為疾之？」

時鮮卑共輕華人，唯憚高敖曹。歡號令將士，常鮮卑語，敖曹在列，則為之華言。敖曹返自上洛，歡復以為軍司、大都督，統七十六都督。以司空侯景為西道大行台，與敖曹及行台任祥、御史中尉劉貴、豫州刺史堯雄、冀州刺史万俟洛同治兵於虎牢。敖曹與北豫州刺史鄭嚴祖握槊，貴召嚴祖，敖曹不時遣，枷其使者。使者曰：「枷則易，脫則難。」敖曹以刀就枷刎之，曰：「又何難！」貴不敢校。明日，貴與敖曹坐，外白治河役夫多溺死，貴曰：「一錢漢，隨之死！」敖曹怒，拔刀斫貴；貴走出還營，敖曹鳴鼓會兵，欲攻之。侯景、万俟洛共解諭，久之乃止。敖曹嘗詣相府，門者不納，敖曹引弓射之，歡知而不責。

閏月，甲子，以武陵王紀為都督益、梁等十三州諸軍事、益州刺史。

東魏丞相歡將兵二十萬自壺口趣蒲津，使高敖曹將兵三萬出河南。時關中饑，魏丞相泰所將將士不滿萬人，館谷於恆農五十餘日，聞歡將濟河，乃引兵入關，高敖曹遂圍恆農。歡右長史薛琡言於歡曰：「西賊連年饑饉，故冒死來入陜州，欲取倉粟。今敖曹已圍陜城，粟不得出。但置兵諸道，勿與野戰，比及麥秋，其民自應餓死，寶炬、黑獺何憂不降！願勿渡河。」侯景曰：「今茲舉兵，形勢極大，萬一不捷，猝難收斂。不如分為二軍，相繼而進，前軍若勝，後軍全力；前軍若敗，後軍承之。」歡不從，自蒲津濟河。

丞相泰遣使戒華州刺史王羆，羆語使者曰：「老羆當道臥，貉子那得過！」歡至馮翊城下，謂羆曰：「何不早降！」羆大呼曰：「此城是王羆塚，死生在此。欲死者來！」歡知不可攻，乃涉洛，軍於許原西。泰至渭南，征諸州兵，皆未會。欲進擊歡，諸將以眾寡不敵，請待歡更西以觀其勢。泰曰：「歡若至長安，則人情大擾；今及其遠來新至，可擊也。」即造浮橋於渭，令軍士繼三日糧，輕騎度渭，輜重自渭南夾渭而西。冬，十月，壬辰，泰至沙苑，距東魏軍六十里。諸將皆懼，宇文深獨賀。泰問其故，對曰：「歡鎮撫河北，甚得眾心。以此自守，未易可圖。今懸師渡河，非眾所欲，獨歡恥失竇泰，

愎諫而來，所謂忿兵，可一戰擒也。事理昭然，何為不賀！願假深一節，發王羆之兵邀其走路，使無遺類。」泰遣須昌縣公達奚武覘歡軍，武從三騎，皆效歡將士衣服，日暮，去營數百步下馬，潛聽得其軍號，因上馬歷營，若警夜者，有不如法，往往撻之，具知敵之情狀而還。

歡聞泰至，癸巳，引兵會之。候騎告歡兵且至，泰召諸將謀之。開府儀同三司李弼曰：「彼眾我寡，不可平地置陳，此東十里有渭曲，可先據以待之。」泰從之，背水東西為陳，李弼為右拒，趙貴為左拒，命將士皆偃戈於葦中，約聞鼓聲而起。晡時，東魏兵至渭曲，都督太安斛律羌舉曰：「黑獺舉國而來，欲一死決，譬如獝狗，或能噬人。且渭曲葦深土濘，無所用力，不如緩與相持，密分精銳徑掩長安，巢穴既傾，則黑獺不戰成擒矣。」歡曰：「縱火焚之，何如？」侯景曰：「當生擒黑獺以示百姓，若眾中燒死，誰覆信之！」彭樂盛氣請鬥，曰：「我眾賊寡，百人擒一，何憂不克！」歡從之。

東魏兵望見魏兵少，爭進擊之，無復行列。兵將交，丞相泰鳴鼓，士皆奮起，於謹等六軍與之合戰，李弼等帥鐵騎橫擊之，東魏兵中絕為二，遂大破之。李弼弟檦，身小而勇，每躍馬陷陳，隱身鞍甲之中，敵見皆曰：「避此小兒！」泰歎曰：「膽決如此，何必八尺之軀！」征虜將軍武川耿令貴殺傷多，甲裳盡赤，泰曰：「觀其甲裳，足知令貴之勇，何必數級！」彭樂乘醉深入魏陳，魏人刺之，腸出，內之復戰。丞相歡欲收兵更戰，使張華原以簿歷營點兵，莫有應者，還，白歡曰：「眾盡去，營皆空矣！」歡猶未肯去。阜城侯斛律金曰：「眾心離散，不可復用，宜急向河東！」歡據鞍未動，金以鞭拂馬，乃馳去，夜，渡河，船去岸遠，歡跨橐駝就船，乃得渡。喪甲士八萬人，棄鎧仗十有八萬。丞相泰追歡至河上，選留甲士二萬餘人，餘悉縱歸。都督李穆曰：「高歡破膽矣，速追之，可獲。」泰不聽，還軍渭南，所征之兵甫至，乃於戰所人種柳一株以旌武功。

侯景言於歡曰：「黑獺新勝而驕，必不為備，願得精騎二萬，逕往取之。」歡以告婁妃，妃曰：「設如其言，景豈有還理！得黑獺而失景，何利之有！」歡乃止。

魏加丞相泰柱國大將軍，李弼等十二將皆進爵增邑有差。

高敖曹聞歡敗，釋恆農，退保洛陽。

己酉，魏行台宮景壽等向洛陽，東魏洛州大都督韓賢擊走之。州民韓木蘭作亂，賢擊破之。一賊匿屍間，賢自按檢收鎧仗，賊欻起斫之，斷脛而卒。魏復遣行台馮翊王季海與

獨孤信將步騎二萬趣洛陽，洛州刺史李顯趣三荊，賀拔勝、李弼圍蒲板。

東魏丞相歡之西伐也，蒲板民敬珍謂其從祖兄祥曰：「高歡迫逐乘輿，天下忠義之士皆欲剚刃於其腹。今又稱兵西上，吾欲與兄起兵斷其歸路，此千載一時也。」祥從之，糾合鄉里，數日，有眾萬餘。會歡自沙苑敗歸，祥、珍帥眾邀之，斬獲甚眾。賀拔勝、李弼至河東，祥、珍帥猗氏等六縣十餘萬戶歸之，丞相泰以珍為平陽太守，祥為行台郎中。

東魏秦州刺史薛崇禮守蒲板，別駕薛善，崇禮之族弟也，言於崇禮曰：「高歡有逐君之罪，善與兄忝衣冠緒餘，世荷國恩，今大軍已臨，而猶為高氏固守。一旦城陷，函首送長安，署為逆賊，死有餘愧。及今歸款，猶為愈也。」崇禮猶豫不決。善與族人斬關納魏師，崇禮出走，追獲之。丞相泰進軍蒲板，略定汾、絳，凡薛氏預開城之謀者，皆賜五等爵。善曰：「背逆歸順，臣子常節，豈容闔門大小俱叨封邑！」與其弟慎固辭不受。

東魏行晉州事封祖業棄城走，儀同三司薛修義追至洪洞，說祖業還守，祖業不從。修義還據晉州，安集固守。魏儀同三司長孫子彥引兵至城下，修義開門伏甲以待之。子彥不測虛實，遂退走。丞相歡以修義為晉州刺史。

獨孤信至新安，高敖曹引兵北度河。信逼洛陽，洛州刺史廣陽王湛棄城歸鄴，信遂據金墉城。孝武帝之西遷也，散騎常侍河東裴寬謂諸弟曰：「天子既西，吾不可以東附高氏。」帥家屬逃於大石嶺。獨孤信入洛，乃出見之。時洛陽荒廢，人士流散，唯河東柳虯在陽城，裴諏之在潁川，信俱征之，以虯為行台郎中，諏之為開府屬。

東魏潁州長史賀若統執刺史田迄，舉城降魏，魏都督梁回入據其城。前通直散騎侍郎鄭偉起兵陳留，攻東魏梁州，執其刺史鹿永吉。前大司馬從事中郎崔彥穆攻滎陽，執其太守蘇淑，與廣州長史劉志皆降於魏。偉，先護之子也。丞相泰以偉為北徐州刺史，彥穆為滎陽太守。

十一月，東魏行台任祥帥督將堯雄、趙育、是雲寶攻潁川，丞相泰使大都督宇文貴、樂陵公遼西怡峰將步騎二千救之。軍至陽翟，雄等軍已去潁川三十里，祥帥眾四萬繼其後。諸將鹹以為「彼眾我寡，不可爭鋒」。貴曰：「雄等謂吾兵少，必不敢進。彼與任祥合兵攻潁川，城必危矣。若賀若統陷沒，吾輩坐此何為！今進據潁川，有城可守，又出其不意，破之必矣！」遂疾趨，據潁川，背城為陳以待。雄等至，合戰，大破之。雄走，趙育請降，俘其士卒萬餘人，悉縱遣之。任祥聞雄敗，不敢進，貴與怡峰乘勝逼之，祥

退保宛陵；貴追及，擊之，祥軍大敗。是雲寶殺其陽州刺史那椿，以州降魏。魏以貴為開府儀同三司，是雲寶、趙育為車騎大將軍。

都督杜陵韋孝寬攻東魏豫州，拔之，執其行台馮邕。孝寬名叔裕，以字行。

丙子，東魏以驃騎大將軍、儀同三司万俟普為太尉。

司農張樂皋等聘於東魏。

十二月，魏行台楊白駒與東魏陽州刺史段粲戰於蓼塢，魏師敗績。

魏荊州刺史郭鸞攻東魏東荊州刺史清都慕容儼，儼晝夜拒戰二百餘日，乘間出擊鸞，大破之。時河南諸州多失守，唯東荊獲全。

河間邢磨納、范陽盧仲禮、仲禮從弟仲裕等皆起兵海隅以應魏。

東魏濟州刺史高季式有部曲千餘人，馬八百匹，鎧仗皆備。濮陽民杜靈椿等為盜，聚眾近萬人，攻城剽野。季式遣騎三百，一戰擒之，又擊陽平賊路文徒等，悉平之，於是遠近肅清。或謂季式曰：「濮陽、陽平乃畿內之郡，不奉詔命，又不侵境，何急而使私軍遠戰！萬一失利，豈不獲罪乎！」季式曰：「君何言之不忠也！我與國家同安共危，豈有見賊而不討乎！且賊知台軍猝不能來，又不疑外州有兵擊之，乘其無備，破之必矣。以此獲罪，吾亦無恨！」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